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
验资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目 录

一、验资报告	1-2
二、验资报告附件	
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3
2.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4
3. 验资事项说明	5-10

验资报告

致同验字（2016）第 110ZA0684 号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审验了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按照法律法规以及协议、合同、章程的要求出资，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验资资料，保护资产的安全、完整是全体股东及贵公司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对贵公司新增注册资本及股本情况发表审验意见。我们的审验是依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602 号——验资》进行的。在审验过程中，我们结合贵公司的实际情况，实施了检查等必要的审验程序。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1,557,643.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11,557,643.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6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844 号文《关于核准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同意北方国际向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方科技”）以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的形式，分别购买其持有的北方车辆 58.33%股权、北方物流 51.00%股权、北方机电 51.00%股权、北方新能源 51.00%股权、深圳华特 89.05%股份；同时向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悦达”）以发行股份形式购买其持有的北方车辆 41.67%股权，向天津中辰番茄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中辰”）以发行股份形式购买其持有的深圳华特 9.95%股份。

经我们审验，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北方科技、江苏悦达、天津中辰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 93,707,869.00 元。各股东以股权出资共计 93,707,869.00 元，其中：北方科技以北方车辆 58.33%股权、北方物流 51.00%股权、北方机电 51.00%股权、北方新能源 51.00%股权、深圳华特 89.05%股权出资 64,282,391.00 元；江苏悦达以北方车辆 41.67%股权出资 26,891,843.00 元，天津中辰以深圳华特 9.95%股份出资 2,533,635.00 元。

同时我们注意到，贵公司本次增资前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411,557,643.00 元，股本人民币 411,557,643.00 元，已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6 年 11 月 25 日出具致同验字（2016）第 110ZA0683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变更后的累计注册资本人民币 505,265,512.00 元，股本 505,265,512.00 元。

本验资报告供贵公司申请办理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登记及据以向全体股东签发出资证明时使用，不应被视为是对贵公司验资报告日后资本保全、偿债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等的保证。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验资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3. 验资事项说明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1

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明细表

截至2016年11月30日止

被审验单位名称：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股东名称	认缴新增注册 资本	新增注册资本的实际出资情况							
		货币	实物	知识产权	土地使用权	股权	债权	其他	合计
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64,282,391.00					64,282,391.00			64,282,391.00
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	26,891,843.00					26,891,843.00			26,891,843.00
天津中辰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2,533,635.00					2,533,635.00			2,533,635.00
合 计	93,707,869.00					93,707,869.00			93,707,869.00
									100.00%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丰成
130000961598
170001980016

附件2

注册资本及股本变更前后对照表

截至2016年11月30日止

货币单位：人民币元

被审单位名称：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名称	认缴注册资本				股本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前		本次增加额	变更后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出资比例	金额	占注册资本总额比例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11,046,921.00	2.68%	11,046,921.00	2.19%	11,046,921.00	2.68%	210,425,954.00	43.83%
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			64,282,391.00	12.72%			64,282,391.00	12.72%
江苏悦达集团有限公司			26,891,843.00	5.32%			26,891,843.00	5.32%
天津中辰番茄制品有限公司			2,533,635.00	0.50%			2,533,635.00	0.50%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小计	11,046,921.00	2.68%	104,754,790.00	20.73%	11,046,921.00	2.68%	304,133,823.00	62.38%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00,510,722.00	97.32%	400,510,722.00	79.27%	400,510,722.00	97.32%	-210,425,954.00	37.62%
合计	411,557,643.00	100.00%	505,265,512.00	100.00%	411,557,643.00	100.00%	93,707,869.00	100.00%

中国注册会计师 邵建 1103198354

中国注册会计师 刘书康 1200000961598

附件 3

验资事项说明

一、基本情况

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原名“深圳西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2001 年 3 月更名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或“公司”），是经中国兵器工业总公司[1997]250 号《关于以募集方式组建深圳西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国家国有资产管理局国资企发[1997]202 号《关于深圳西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股权管理有关问题的批复》以及深圳市人民政府深府函[1997]54 号《关于设立深圳西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批准，由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和西安惠安化工厂共同发起，以募集方式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1998 年 4 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发字（1998）42 号《关于深圳西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筹）申请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发字（1998）43 号《关于深圳西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筹）A 股发行方案的批复》批准，首次发行社会公众股 1,250 万股，并于 1998 年 6 月 5 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为 000065，简称深圳西林。

经深圳市证券管理办公室以深证办发字[2000]104 号《关于深圳西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0 年配股增资的请示》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公司[2000]166 号《关于深圳西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申请配股的批复》核准，深圳西林以 199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8,000 万股为基数，按 10:3 的比例向全体股东进行配售。经财政部财管字[2000]71 号《关于深圳西林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国有法人股配股有关问题的批复》批准，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将其拥有的 1,552.32 万股配股权转让给中国万宝工程公司。西安惠安化工厂放弃配股权。配股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10,152.32 万股。

2001 年 3 月 16 日，经深圳西林 200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公司名称变更为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

2001 年 6 月，中国万宝工程公司受让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持有的贵公司 4,080 万股国有法人股，从而成为贵公司第一大股东。

2002 年 9 月，公司以资本公积金 6,091.392 万元转增股本，变更后总股本为 16,243.712 万股。

2003 年 11 月，西安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和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签订了《股权划转协议书》，由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承继西安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8.13% 的股权，即 1,320.96 万股国有法人股，西安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不再持有贵公司股份。

2004 年 5 月，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将其持有的贵公司法人股 1,751.04 万股(占公司已发行总股份的 10.78%)股权转让给贵公司第一大股东中国万宝工程公司，中国北方工业深圳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

2005 年 11 月，公司通过非流通股股东向流通股股东每 10 股送 3.6 股的股权分置方案，实施股权分置后中国万宝工程公司持有公司股权 94,288,6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8.05%；西安北方惠安化学工业有限公司持有 11,572,463 股，占总股本的 7.12%。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权分置改革工作备忘录第 16 号——解除限售》的规定，并结合北方国际原限售股份持有人在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中作出的承诺情况，自 2008 年 11 月 13 日起，中国万宝工程公司持有的北方国际有限限售条件的 78,044,945 股可上市流通，占可上市交易总股本的 48.05%。至此，北方国际控股股东中国万宝工程公司持有的 58.05% 股份已无限售限制。

2009 年 4 月 14 日-2009 年 9 月 17 日，中国万宝工程公司累计减持北方国际股份 248.012 万股，减持后持股比例 56.52%。

2009 年 9 月 18 日 - 2010 年 3 月 25 日，中国万宝工程公司累计减持北方国际股份 283.3727 万股，减持后持股比例 54.77%。

2010 年 3 月 26 日 - 2010 年 12 月 31 日，中国万宝工程公司累计减持北方国际股份 58.7651 万股，减持后持股比例 54.41%。

2013 年 4 月 23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期股利分配方案，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3 股派送股份 48,731,136 股，派送、变更后总股本为 21,116.8256 万股。2013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1,116.8256 万股。

2014 年 4 月 25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本期股利分配方案，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送 2 股及派发现金红利 0.8 元人民币，合计派送股份 42,233,651 股，合计派发现金 16,893,460.48 元，派送、变更后总股本为 25,340.1907

万股。2014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5,340.1907 万股。

2015 年 5 月 27 日，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20,969,855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8.15 元，共收到投资者以货币资金缴纳的出资款 799,999,968.25 元，扣除证券承销费 8,000,000.00 元及北方国际自行支付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 720,969.86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791,278,998.39 元，其中转入股本 20,969,855.00 元，余额 770,309,143.39 元转入资本公积。2015 年 12 月 31 日，贵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27,437.1762 万股。

2016 年 3 月 11 日，贵公司收到中国北方工业公司转来的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中国万宝工程公司所持北方国际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无偿划转有关问题的批复》（国资产权[2016]131 号），同意将中国万宝工程公司所持贵公司 145,248,583 股股份无偿划转给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持有。2016 年 4 月 8 日，贵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豁免北方公司要约收购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义务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695 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豁免中国北方工业公司因国有资产无偿划转而增持贵公司 145,248,583 股股份，导致合计持有贵公司 147,648,583 股股份，约占贵公司总股本 53.81%而应履行的要约收购义务。2016 年 7 月 4 日，贵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证券过户登记确认书》，确认本次无偿划转的过户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过户日期为 2016 年 7 月 1 日。本次无偿划转完成后，中国万宝工程公司不再持有公司股份，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持有公司 147,648,583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53.81%，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中国北方工业公司。

2016 年 9 月 19 日，公司股东大会通过 2016 年半年度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方案，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共计转增 137,185,881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增加股本 137,185,881.00 元。本次转增后贵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41,155.7643 万股。

公司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110000010706353。

公司注册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12 区 47 号楼 3 层（301、302）。

贵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从事承包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房地产开发业务。

法定代表人：王粤涛。

经营范围：各类型工业、能源、交通、民用工程建设项目的施工总承包；承包境外工程及境内国际招标工程；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设备、材料出口；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经营对销贸易和转口贸易；铝型材、铝门窗、铝制品、建筑幕墙和室内外装饰工程设计、制作、施工、机械安装及修理。

贵公司原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411,557,643.00 元，股本为人民币 411,557,643.00 元。根据贵公司 2016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844 号文《关于核准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同意贵公司向北方科技以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的形式，分别购买其持有的北方车辆 58.33%股权、北方物流 51.00%股权、北方机电 51.00%股权、北方新能源 51.00%股权、深圳华特 89.05%股份；同时向江苏悦达以发行股份形式购买其持有的北方车辆 41.67%股权，向天津中辰以发行股份形式购买其持有的深圳华特 9.95%股份。共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 93,707,869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贵公司变更后注册资本为 505,265,512.00 元。

二、新增资本的出资规定

根据贵公司 2016 年 7 月 15 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2844 号文《关于核准北方国际合作股份有限公司向北方工业科技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的核准，同意贵公司向北方科技发行 64,282,391 股，购买其持有的北方车辆 58.33%股权、北方物流 51.00%股权、北方机电 51.00%股权、北方新能源 51.00%股权、深圳华特 89.05%股份；同时向江苏悦达发行 26,891,843 股购买其持有的北方车辆 41.67%股权，向天津中辰发行 2,533,635 股购买其持有的深圳华特 9.95%股份。贵公司申请增加注册资本人民币 93,707,869.00 元。

三、审验结果

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止，贵公司已收到北方科技、江苏悦达、天津中辰的新增注册资本（股本）合计人民币 93,707,869.00 元，新增股本占新增注册资本的 100%。

(一) 北方科技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64,282,391.00 元。北方科技以其持有北方车辆 58.33%股权、北方物流 51.00%股权、北方机电 51.00%股权、北方新能源 51.00%股权、深圳华特 89.05%股份作价 117,123.22 万元出资，贵公司向北方科技发行 64,282,391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6.12 元/股。

上述用于出资的股权已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6)0015-1号、天兴评报字(2016)0015-2号、天兴评报字(2016)0015-3号、天兴评报字(2016)0015-4号、天兴评报字(2016)0015-5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评估后的北方车辆 58.33%股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60,681.19 万元，北方物流 51.00%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8,484.49 万元，北方机电 51.00%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8,768.27 万元，北方新能源 51%的股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2,636.52 万元，深圳华特 89.05%的股份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36,552.75 万元。

(二) 江苏悦达公司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26,891,843 元。江苏悦达公司以其持有北方车辆 41.67%股权作价 43,349.65 万元出资，贵公司向江苏悦达公司发行 26,891,843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6.12 元/股。

上述用于出资的股权已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6)0015-1号，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评估后的北方车辆 41.67%股权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43,349.65 万元。

(三) 天津中辰公司实际缴纳新增出资额人民币 2,533,635 元。天津中辰以其持有的深圳华特 9.95%股份作价 4,084.22 万元出资，贵公司向江苏悦达公司发行 2,533,635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 16.12 元/股。

上述用于出资的股权已经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并出具了天兴评报字(2016)0015-5号，评估基准日 2015 年 9 月 30 日，经评估后的深圳华特 9.95%股份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评估值为 4,084.22 万元。

四、其他事项

1、截至 2016 年 11 月 30 日，北方车辆、北方物流、北方机电、北方新能源及深圳华特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根据中国北方工业公司承诺，本次交易完成之日起 12 个月内，中国北

方工业公司不以任何方式转让在本次交易前所持有的贵公司股票,因此中国北方工业公司原持有的 210,425,954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转为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授权书

根据财政部财会(2001)1035号“关于注册会计师在审计报告上签字盖章有关问题的通知”，现授权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曹阳、陈广清、陈箭深、程连木、冯忠军、高楠、关黎明、郭丽娟、韩瑞红、何德明、黄志斌、江永辉、李惠琦、李力、李莉、李洋、梁卫丽、刘立宇、刘志增、龙传喜、马健、马沁、孟庆卓、倪军、钱斌、邱连强、任一优、孙宁、童登书、王洪婕、王娟、王涛、卫俏嫔、奚大伟、杨志、叶锋、叶聿稳、于涛、郑建彪、郑建利、郑莉等四十一人签署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专项审核报告等法定业务报告及业务约定书。

此授权有效期为：2016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

在授权终止日前，被授权人如果违反事务所的规定，合伙人会议有权暂停或提前终止授权。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首席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_____

徐 华

2016年1月1日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周建利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08-10
工作单位: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 410323740910051
执业证书号: 410323740910051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四川)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100001980016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2007年11月16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四川)

2010

2011

2010

2011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0月16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0月2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审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5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致同成都分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2年12月5日

	姓 名	刘丰辰
	Full name	
	性 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6-1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怀来新兴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责任公司	
身份证号码	132529760610187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09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月 日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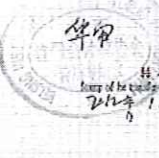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30000961598 批准注册机关: 河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4年6月3日 Date of Issue: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 2010 2011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3 年 月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4 年 月 日
---	--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6 2009年3月2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年检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 年 月 日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3年5月3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3年5月31日	注意事项 NOTES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须按照有关规定向委托人提供报告。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业或吊销证书，应将本证书交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四、本证书如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否则不予补发。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vocation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3年10月24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3年11月7日
--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3年11月1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2013年11月1日



此件以...
告专用。复印无效

证书序号: 000443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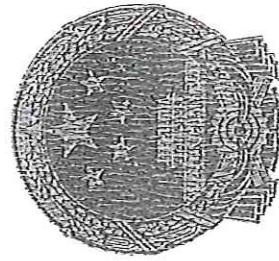
首席合伙人: 徐华



证书号: 11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八年四月十五日

证书有效期至: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2000 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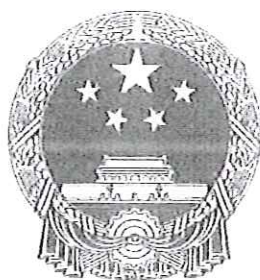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证书序号: NO.006727

此件仅用于业务无被
告专用。复印件无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提示: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

2016年 0月 19日